

中華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日期/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分整

開會地點：圖書館 8 樓會議室

主 席：謝教務長宏榮

紀錄：張麗玲

上級指導長官：田校長振榮、張副校長聖麟

參加人員：詳如簽到冊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案執行情形：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一、擬修訂 98~101 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表（電機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二、建議選修人數由 20 人調整為 15 人（電機系）	不通過	維持 20 人開班。
三、創意與創新管理學程課程規劃表修訂案（國企系）	照案通過	學程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四、99-100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修訂案（國企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五、修改 99、100、101 學年度日四技課程規畫表（工管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六、修正 99-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案（企管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七、修正進修部夜二技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案（企管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八、修正 100 及 101 學年度進修部課程規劃及專題課程（資管系）	修正後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九、修正 99、100 及 101 學年度四技日間部課程規劃表（資管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日四技 99~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修正案（財金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一、夜二技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修正案（財金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二、夜四技 100 學年度、99 學年度課程規劃修正案（財金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三、經營管理碩士班 101 學年度入學之課程規劃表修訂案（企管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四、經營管理碩士班 101 學年度春季班「連鎖加盟業服務創新產業碩士專班」課程規劃表修訂案（商管學院）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五、經營管理碩士班 102 年度春季班「資訊與服務創新應用產業碩士專班」課程規劃表訂定案（資管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六、擬修訂 99、100 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觀旅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七、98、99 學年入學航空維修專班課程規劃表修訂及夜間部98學年課程規劃表修訂案（航機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八、擬修訂航電系 99~101 學年度部分班級課程規劃表（航電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九、修訂日間部 99、100 年四技入學課程規劃表（電子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臨時動議：		
一、修訂 98、99、100、101 學年度夜間部電機系課程規劃表（電機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二、擬修訂 98 學年度日間部課程規劃（餐管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三、擬修訂 98 學年度進修部課程規劃（餐管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四、擬修訂進修部 98 學年度與日間部 101 學年度部分班級課程規劃表（航電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五、嵌入式學程課程規劃表修訂案（資工系）	照案通過	學程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六、修改日間部及進修部四技 98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資工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七、修改 101 學年度土木防災與管理碩士班一般生及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土木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八、「數位多媒體創新應用」學程課程規劃表修訂案（資管系）	照案通過	學程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九、調整 98 學年度進修部課程規劃表（工管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修訂 98~100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課程規劃表、100~101 學年度二技課程規劃表及 100 學年度進修專校課程規劃表（電子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十一、101 學年度進修部二專美容生技產攜專班課程規劃表（生科系）	照案通過	課程規劃表已修正完畢

參、討論提案：

案由一、訂定 102 學年度日四技、進修部二技及研究所入學課程規劃（如附件一；PP. 1~4），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土木系）

說 明：102 年入學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訂定 102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進修專校二專、進修部二技入學之課程規劃表（如附件二；PP. 5~7），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國企系）

說 明：配合畢業門檻之相關規定及規劃榮譽學生專業課程。本案業經本系 102 年 3 月 1 日系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三、99、100、101 學年度日四技新增設課程(如附件三;PP. 8~13),
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生科系)

說明:99、100 及 101 學年度新增設一門課程,課程名稱為社區樹木保護學分數為 2 學分時數為 2 小時。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101 學年度進修專校二專新增設課程(如附件四;P. 14),
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生科系)

說明:101 學年度新增設一門課程,課程名稱為多媒體概論學分數為 3 學分時數為 3 小時。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訂定 102 學年度日四技、二技;進修部二技、進修專校二專及研究所入學課程規劃(如附件五; PP. 15~21),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生科系)

說明: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如附件。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六、訂定 102 學年度學位學程及各部制「新生入學課程規劃」(如附件六;PP. 22~27),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資管系)

說明:詳如附件所示。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七、102 學年遊戲系統創新設計學位學程、日間部、進修部四技課程規劃表,(如附件七;PP. 28~30),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電機系)

說明:102 學年遊戲系統創新設計學位學程、日間部、進修部四技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八、101、100、99 學年日間部、進修部四技課程規劃表修訂(如附件八;PP. 31~36),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電機系)

說明:以增加選修課程為原則,只有 101 學年度日間部必修部分實習時數互相調整,但必修總時數維持不變。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訂定 102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進修部二技、進修專校及研究所入學規劃表(如附件九;PP. 37~41),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電子系)

說明:

一、配合產業需求與教學課程需要,102 學年度四技入學課程規劃表擬將「計算機結構」,「工程數學(二)」取消必修,新增必修「電子電路板佈局實務」、「智慧電子原理應用實務」、「晶片設計導論」3 門課。

二、102 學年四技入學課程規劃表「專題製作」改為 3 上 3 下,並調整部分選修科目,總學分與時數維持不變。

三、102 學年度進修部二技課程規劃表必修課程「FPGA/CPLD 實習」、「MATLAB 系統模擬」學分數/時數修正 3 學分/3 小時，總學分維持不變，時數減少 2 小時。

四、配合產業需求，進修專校重新調整課程，總學分改為 80 學分。

五、研究所規劃表如附件說明。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十、修訂 100、101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及 101 進修專校二專入學課程規劃表(如附件十;PP. 42~43)，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電子系)

說 明：配合學生校外實習，擬將 101、100 學年度四技入學課程規劃表「專題製作」原為 3 下 4 上，改為 3 上 3 下，並調整部分選修科目，總學分與時數維持不變。101 進修專校二專入學課程修改電腦上機科目，總學分與時數維持不變。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十一、修訂日間部 99 學年度四技入學課程規劃表(如附件十一；P. 44)，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電子系)

說 明：配合產業需求，調整 99 學年度四技入學課程規劃表部分選修科目，總學分與時數維持不變。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二、102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進修部四技、進修部二技、進修專校二專入學之課程規劃表(如附件十二；PP. 45~48)，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財金系)

說 明：配合畢業門檻之相關規定及規劃榮譽學生專業課程(詳如附件)。本案業經本系 102 年 3 月 1 日系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十三、102 學年日間部、進修部四技及研究所課程規劃表(如附件十三；PP. 49~58)，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機械系)

說 明：102 學年日間部、進修部四技及研究所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十四、101 學年日間部、進修部四技課程規劃表修訂(如附件十四；PP. 59~62)，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機械系)

說 明：日間部、進修部四技課程異動對照表如附件。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五、機電整合學程課程規劃表修訂(如附件十五；PP. 63~67)，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機械系)

說 明：機電整合學程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十六、太陽能光電學程課程規劃表修訂(如附件十六；

PP. 68~70)，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機械系)

說明：太陽能光電學程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七、102 學年度起進修專校共同必修「英文」課程學分數擬調整(如附件十七；P. 71)，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資工系)

說明：進修專校共同必修「英文」課程 6 學分不改變的情況下，擬修訂共同必修英文課程規劃，由一年級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2 小時，二年級上、下學期各 1 學分 2 小時，修訂為一年級上、下學期各 3 學分 3 小時。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十八、102 學年日間部四技課程規劃表(如附件十八；PP. 72~73)，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資工系)

說明：資訊工程系 102 學年度起分資訊技術組及多媒體組兩組進行教學已奉教育部核定。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十九、修改 99、100、101 年度入學新生課程規劃表，加列若干選修課(如附件十九；PP. 74~79)，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資工系)

說明：配合中華科技大學嵌入式系統跨領域學程課程規劃的修訂，加列若干選修課，總學分學時不改變。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十、修正中華科技大學嵌入式系統跨領域學程課程規劃表，提請討論。(如附件二十；PP. 80~82)，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資工系)

說明：於課程規劃表中明確訂定影像處理、多媒體技術與應用、晶片設計導論、Linux 作業系統實務、嵌入式微處理機實習、物件導向程式設計、語音訊號處理、FPGA 系統設計實務、行動與無線通訊網路、物件導向程式設計、FPGA 通訊系統、語音訊號處理、FPGA 系統設計實務列於資工系開授。明確訂定嵌入式微處理機系統、嵌入式晶片程式設計、嵌入式系統概論、介面技術、信號與系統、計算機結構、無線通訊網路、機器人技術於電子系開授。並加列微處理機實習及嵌入式系統概論/嵌入式系統設計實習/嵌入式系統為專業核心科目。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十一、擬新增 102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夜間部四技及附設專科學校課程規劃表(如附件二十一；PP. 83~87)，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餐管系)

說明：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如附件。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十二、擬修正 100、101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課程規劃表（如附件二十二；PP. 88~91），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餐管系）

說明：100、101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十三、擬調整 102 學年度起進修專校入學課程規畫表（如附件二十三；P. 92），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工管系）

說明：

- 一、進修專校共同必修「英文」課程 6 學分數不改變的情況下，擬修訂本系進修專校共同必修英文課程規劃由一年級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2 小時，二年級上、下學期各 1 學分 2 小時。修訂為一年級上、下學期各 3 學分 3 小時
- 二、修改第一學年上學期之「計算機程式」原為 3 學分 4 小時，修改為 3 學分 3 小時；第一學年下學期之「會計學」原為 3 學分 4 小時，修改為 3 學分 3 小時；第一學年下學期之「計算機應用」原為 2 學分 3 小時，修改為 3 學分 3 小時；第二學年上學期之「物料管理」原為 2 學分 2 小時，修改為 3 學分 3 小時。總學分數由原來 78 學分改為 80 學分，總時數由原來 86 小時改為 85 小時。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十四、修改 102 學年度入學四技課程規畫表（如附件二十四；P. 93），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工管系）

說明：

- 一、更新通識課程開設時段分類之課程表。
- 二、校外實習課程只標註學分數，不標註時數（以*號表示）。
- 三、校外實習課程規劃為系選修課程。
- 四、選修部分時段校外實習者，得累計 72 小時為 1 學分（至多 3 學分），上限為選修科目之學分數。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十五、訂定 102 學年度「新生入學課程規劃」乙案（如附件二十五；PP. 94~98），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企管系）

說明：詳如附件所示。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十六、提送大學部及研究所（日/碩專）102 年度入學課程規劃表（如附件二十六；PP. 99~101），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建築系）

說明：

- 一、依校方規定檢討相關課程，大學部增設學生校外實習（2 學分）為畢業門檻之一，及指定榮譽學生選修課程。
- 二、102 學年建築系碩士班及碩專班課程規劃作部份調整，附上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以利對照。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十七、增加 99、100、101 學年度校外實習課程，修改日間部課程規劃表（如附件二十七；PP. 102~105），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航電系）

說明：99、100、101 學年度日間部與產學班課程規劃異動如附件所示，更正後的新版課程規劃表如附件。另外，為避免校外實習對學生選課權益所造成之影響，特將通識課程做部分調整。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十八、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如附件二十八；PP. 106~108），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航電系）

說明：102 學年度日間部、進修部與研究所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十九、修訂日四技 100-102 學年度課規表（如附件二十九；PP. 109~111），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航管系）

說明：

一、配合學校校外實習規定，訂定校外實習（一-1~3）（二-1~3）（三-1~3）（四-1~3）等科目、學分及相關申請條件規定，（見備註 3-5），並限定修習校外實習（1~3 學分者，其累計學分以 6 學分為限。

二、修訂 101 及 102 學年度入學課規系必修科目統計學及會計學由 3 學分改為 2 學分。

三、訂定榮譽學生選課規定及相關科目。

四、新增選修科目「商用日語會話」、「國際貿易英文」案。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三十、修訂進修部 98-100 學年度課規表（如附件三十；PP. 112~114），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航管系）

說明：98-100 學年度入學，修訂選修科目：1. 新增「國際貿易實務(二)」及「國際貿易英文」，2. 修訂科目文字為「航空應用英文會話」。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十一、修訂航管系碩士班 101-102 入學年度課規表（如附件三十一；PP. 115~117），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航管系）

說明：

一、修訂 101 學年度一般生課規表，取消備註所有限制規定。

二、依評鑑委員意見「對航管系碩士班一般生及在職班之課程安排，宜適度調整區隔」，故修訂 101 年在職班課程名如稱附件。

三、102 年起航管系碩士班一般生及在職班各分為航空運輸組及觀光餐旅組二組，故分別訂定 102 學年度課規表四種，如附件。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三十二、102 學年航空機械系課程規劃表新增案(如附件三十二；PP.118~121)，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航機系)

說明：102 學年航空機械系課程規劃詳如附件。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三十三、100 學年及 101 學年航空機械系課程規劃表修訂案(如附件三十三；PP.122~125)，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航機系)

說明：

一、第三學年第二學期專題製作(一)(1/2)修正為第三學年第一學期及第三學年第一學期飛機電工與實習(2/3)修正為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二、第四學年第一學期專題製作(二)(1/2)修正為第三學年第二學期及飛機系統及實習(2/3)修正為三學年第一學期。

三、第四學年第二學期飛機儀電及實習修正為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四、第四學年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新增課程校外實習(一)(二)9 學分。

五、第四學年第一學期通識課程(七)修正為第三學年第二學期。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十四、99 學年(一般班)課程規劃表修訂案(如附件三十四；P.126)，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航機系)

說明：第四學年新增選修課航空公司業界實習(六)~航空公司業界實習(十)。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案由一、修訂 102 學年度日間部、進修部四技入學課程規劃表(如附件三十五；PP.127~128)，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觀旅系)

說明：「學系必修」、「學系選修」依三個專業課程模組分組。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修訂 102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入學課程規劃表(如附件三十六；P.129)，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食科系)

說明：102 學年課程規劃詳如附件。

決議：修正後通過。

伍、散會(下午 3 時)

紀錄

承辦人張麗玲

主席

教務長謝宏榮